

证券代码: 301080

证券简称: 百普塞斯

公告编号: 2025-012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 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
-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
- 2、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832,480.30 元,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34,200,664.41 元。

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87,415,325.0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9,236.2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 516,270,237.78 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107,753,580.00 元和 2024年前三季度现金股利 35,942,729.10 元,2024年末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559,680,017.56 元。

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4 年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34,200,664.41 元。

3、在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000,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234,903 股后的股本



119,765,0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 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47,906,038.8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共计 47,906,039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67,906,039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本次不送 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二)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 年 1 月成交金额为 6,002,78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4 年 1 月 17 日,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回购期限已经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33,1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5,995,950.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190,903 股后的股本 119,809,0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5,942,729.1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1 月实施完毕。

如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95,847,504.4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40%。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 | 83,848,767.90 | 107,753,580.00 | 120,000,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 123,832,480.30 | 153,593,136.88 | 203,734,588.66 |
| 研发投入 | 165,349,618.61 | 124,915,075.12 | 113,853,326.26 |
| 营业总收入 | 645,021,891.06 | 543,653,287.84 | 474,430,912.42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 配利润 | | | 334,200,664.41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 分配利润 | | | 595,622,746.66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 度 | | | 是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总额 | | | 311,602,347.9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 注销总额 | | | 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 润 | | | 160,386,735.28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 | | 311,602,347.9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 投入总额 | | | 404,118,019.99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 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 比例 | | | 24.30% |
|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 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 | 否 |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2、2023、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311,602,347.90 元,高于最近 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 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3 年末、2024 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



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9,157,052.72 元 和 16,908,039.23 元,分别占 2023 年年末、2024 年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68%和 0.58%,均低于 50%。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